

## 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489 臺北市朱崙街20號  
承辦人：夏淑蓉  
電話：02-87711867  
傳真：02-87731435  
電子信箱：lucahsia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體部字第1070024033E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

主旨：修正「重點國際運動賽事協助作業辦法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重點國際運動賽事擇定及協助作業辦法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7年7月10日以臺教授體部字第1070024033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<http://edu/law.moe.gov.tw>）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體育署國際及兩岸運動組（聯絡電話：02-8771-1867）。

正本：司法院秘書處、行政院秘書長、行政院法規會、行政院教育科學文化處、法務部、內政部、本部各單位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、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、各亞奧運運動單項協會、非亞奧運運動單項協會（具國際窗口）

副本：本部法制處、體育署國際及兩岸運動組（均含附件）

電子107/07/10  
11:47:31

